

较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开展对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日常管理情况检查;深化事业单位支出管理改革,财政补助方式更多地以项目为主,增强事业单位的成本意识;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加强国有资本收益收缴;深化行政资源和社会公共资源改革,对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自管房产运用市场化配置方式进行公开拍卖和招租,改革逐步向区级延伸。

(三)资金绩效监管取得新成效。建立对各区、部门及内部考核三位一体的立体化财政监督考评机制。继续开展对区级财政综合管理考评,采取由上至下的线性考评模式,促进各区依法理财、民主理财和科学理财能力的提高;对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考评,率先出台了市级一级预算单位对所属预算单位财务监管规范,促进预算单位预算、财务、资产管理水平的提高;深化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近90个项目实施事前绩效审核、事中绩效跟踪和事后绩效评价,有效杜绝了“重分配、轻管理”的弊端;开展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盗刷“E通卡”等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确保财政资金运行安全高效。

(四)信息系统建设获得新提高。新建基础资料库、项目库及资产管理、专户拨付、实拨管理、账务管理、单位核算、债务管理和综合查询等系统,升级改造了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指标管理和工资统发等子系统,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取得新进展,为各部分及时了解国库资金往来信息、加强经济和金融信息分析,为市委市政府进行宏观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和先进手段;构建了比较完善的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初步建立了涉及财政资金和资产运行的统一的大型数据库。

## 五、强化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一)依法理财,提高财政执法能力。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内部法制审查机制,确保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二是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网络教育、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抓好法制宣传教育,逐步提高财政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三是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进一步明确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原则、程序,推动建立责权明确、行为规范、保障有力的财政行政执法体制。四是建立健全财政管理制度。紧密围绕财政改革与发展需要,坚持“财政资金用到哪里、管理制度就延伸到哪里”的原则,建立健全财政专项资金、企业扶持资金和内部基础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2009年共制定出台规章制度50余项。五是不断提升财政立法层次。出台了《厦门市会计人员管理条例》,在保障会计人员权益、规范会计人员行为、加强会计行业管理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厦门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以政府令正式颁布实施,构建了厦门市政府采购管理的完整制度体系。

(二)加强培训,提高财政干部素质。围绕“科学发展求先行、公共财政添活力”这个主题,结合财政工作实际,举办5场“公共管理与公共财政”系列讲座,开拓财政干部视野,提高综合素质;举办全市镇街财经办主任岗位培训班,进行公共财政理论、镇街财政管理和综合素质教育等方面的培训;启动内部财政业务培训系列讲座,拓宽财政干部业务知识面,防止处室间业务知识条块分割;充分利用内网、外网,搭建“学

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多媒体在线培训”等干部教育平台,方便了干部网络学习、交流。

(三)贴近群众,提升财政服务水平。开展以“服务民生、助力发展”为主题的公共财政服务日活动,开展便民咨询,举办专题讲座,使财政工作更加贴近群众;深入推进网上审批工作,审批事项达15428项,建成会计人员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综合管理、国家公务员医疗补助网上审批、行政事业单位银行账户设立网上审批等系统,方便办理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升级和完善厦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增加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建立服务社会的财政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开展局机关内部绩效考评,有效推动内部管理和机关效能行风建设工作。

(厦门市财政局供稿,何忠财执笔)

## 江西省

2009年,江西省实现生产总值7589.2亿元,比上年增长13.1%,连续三年实现13%以上增长。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098.3亿元,增长4.5%;第二产业增加值3890.3亿元,增长17.1%;第三产业增加值2600.6亿元,增长10.7%。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4.5:51.2:34.3,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5%、68.1%和26.9%,其中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实现增加值4090.6亿元,增长16%,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53.9%。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642.4亿元,比上年增长40%,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6006.7亿元,增长38.9%。全年进出口总额126.65亿美元,比上年下降7%。其中,出口73.64亿美元,下降4.7%;进口53.01亿美元,下降10%。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下降0.7%,其中城市下降0.6%,农村下降0.8%。全年农民人均纯收入5075元,比上年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022元,比上年增长9%。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45.6%,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39.9%,比上年分别下降3.8个和1.8个百分点。

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基础上,全省财政总收入928.9亿元,比上年增收111.9亿元,增长13.7%,连续三年净增收100亿元,人均财政总收入突破2000元;地方财政收入581.3亿元,比上年增长19%,高出全国地方平均水平5.3个百分点。中央财政对江西省下达补助资金总额970亿元,剔除增值税和消费税上缴返还57亿元,实际补助913亿元,比上年增加218亿元,增长29%。省财政下达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770亿元,比上年增加203亿元,增长36%。全年财政支出1562.4亿元,增长29.1%。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 一、财政收支稳中向好

(一)市县财政不断壮大。2009年全省11个设区市中,财政总收入超50亿元的有8个,增幅超20%的有6个。县级财政总收入增长19.4%,高出全省平均增幅5.7个百分点;县级财政总收入占全省比重为70.4%,比上年提高3.4个百分点。全省99个县(市、区)加共青城开发区中,财政总收入超5亿元

的县(市、区)有47个,10亿元以上的有14个,20亿元以上的有2个。

(二)税收征管赶超进位。2009年,江西省国税收入377.7亿元,增长2.8%。地税收入325.9亿元,增长19.8%,总量实现三年翻番。财政部门征收的契税、耕地占用税完成67.2亿元,是2007年的2.2倍,实现两年翻番。

(三)财政支出保障有力。2009年全省财政支出连续两年增支超300亿元,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7.9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地方财政收入增幅10.1个百分点。其中,农林水事务支出203.4亿元,科学技术支出13.4亿元,教育支出251.9亿元,分别增长37.6%、20.3%和21.8%,均高于全省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达到法定要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低于财政支出平均增幅19.7个百分点。

## 二、减负扩需促进增长

(一)全面贯彻落实保增长、扩内需各项政策举措。

1. 减轻企业负担。2009年,省财政坚持从大局出发,采取有力措施支持企业发展,千方百计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全年依法依规为企业、创业者减免税收122.4亿元,减免规费16亿元,缓缴社保基金3.5亿元;加快退税办理速度,为出口企业退税37.5亿元,为840户再生资源经营企业增值税退税56.4亿元。

2. 推进国企改革。2009年,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0.3亿元,用于省属国企改革安置职工。同时,由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公司将42家省属国有企业及市、县属国有企业闲置土地整体打包,向银团融资61.3亿元,统一借给各设区市,用于收储国企闲置土地。企业通过土地出让获得改革资金,妥善安置职工,确保了国企改制任务圆满完成。

3. 拉动项目投资。积极支持、配合、协调投资主管部门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加快项目审核、申报和资金分配工作,2009年拨付中央扩大内需基建资金73.9亿元;向中央大力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拨付债券资金62亿元,加大高速公路、铁路、水利、天然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住房等民生工程建设投入。

4. 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江西省财政厅整合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相关资金,转变支持方式,以省级财政资金为引导,市县财政资金共同参加,组建省信用担保股份公司,推行联保、企业互保、保理、退税质押、采矿权质押以及政府“打捆担保”新模式,并严防项目风险,降低担保成本。2009年为561家“四有三不”(有市场、有订单合同、有信誉、有效益,不是高污染、不是高消耗、不是高危产业)企业提供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金额50.6亿元,有力地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发展。同时,省财政还投入资金1.2亿元,支持农业产业化、科技和旅游等担保融资事业发展,为相关企业解决融资难题。

5. 引导社会消费。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工作扎实开展,2009年全省共兑付“家电下乡”补贴3.1亿元,兑付“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2.1亿元,活跃了农村市场,扩大和促进了农村消费。同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工作平稳实施,成品油价格补贴及时发放到位。

(二)经济发展呈现回升向好、逆势上扬的良好态势。2009年工业增加值3170.1亿元,比上年增长18.4%,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41.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610.8亿元,增长20.1%。支柱产业保持较快发展。江西省重点培育的汽车航空及精密制造、特色冶金和金属制品、中成药和生物制药、电子信息和现代家电产业、食品工业、精细化工及新型建材六大支柱产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484.5亿元,增长18.6%,对规模以上工业增长的贡献率为53.9%。全省94个工业园区年末入园投产工业企业7936家,比上年增长4.9%;全年安置从业人数139.1万人,增长3.2%。全年园区完成工业增加值2102.7亿元,增长21.6%;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利税分别完成6687.3亿元、348亿元和627.6亿元,分别增长19.4%、34.9%和25.4%。年主营业务收入超100亿元的园区20家,比上年增加7家,其中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537.8亿元,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325.7亿元。

## 三、环境保护和治理得到加强

(一)全省污水处理设施全部建成。为从源头上控制污水排放,建设绿色生态江西、保护鄱阳湖“一湖清水”,江西省以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公司为融资平台,统一向银行贷款融资,在全省各县市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截至2009年底,85个县市污水处理设施逐步投入运营,其中77个以TOT形式建设的污水处理厂已“打捆出让”,除管网以外的厂区建设贷款资金30亿元将全部提前偿还。这种“统一融资、集中建设、建成出让、统一还贷”的模式,成功解决了江西省县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融资难问题,在不增加政府财政压力的情况下,用两年时间建成了原本需要十几年才能建成的项目。

(二)生态环境保护进一步改善。截至2009年底,全省县级以上环境监测站达到107个,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测的所有设区市区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到二级(达标)。南昌市和九江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分别为347天和363天。城镇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年末已有自然保护区172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8个,自然保护区总面积10310平方公里,占全省土地面积6.2%。已批准国家级生态示范区12个,已批准全国环境优美乡镇10个。

## 四、支农政策落实有力

(一)增加惠农补贴。2009年,省财政扩大补贴范围,提高补贴标准,并通过“一卡通”方式及时将补贴足额入户到人。全年向种粮农户兑付粮食直补6亿元、农资综合补贴24亿元、水稻良种补贴6.6亿元、农机具购置补贴5亿元;新增玉米和棉花良种补贴,扩大生猪和奶牛良种补贴范围,实现良种补贴全覆盖。

(二)加大现代农业投入。2009年,省财政积极整合财政支农资金,引导金融、社会资源,全省投入资金11.2亿元推动现代农业项目建设,促进粮食、柑橘、水产和油茶等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省财政安排资金1.3亿元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安排资金2000万元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安排资金5000万元支持基层农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了农产品加工增值能力和带动农民致富能力的提高。



(三)改善农业基础设施。2009年,省财政共安排资金2.6亿元推进小农水重点县和专项工程建设,安排资金5000万元实施1—5万亩圩堤除险加固工程,落实配套资金推动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通过直接统筹和衔接统筹两条渠道,全省共筹集资金17亿元,用于8000个省批新农村点建设,农村人居环境逐步优化。

(四)扩大农业保险补贴险种。农业保险补贴险种从2007年的1个扩大到2009年的9个,财政补贴资金1.6亿元,较上年翻一番,农民获得保险理赔资金1.1亿元,促进了农民持续稳定生产。同时,大力推进造林绿化工程,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完善生态公益林补偿机制,建立森林防火体系,生态建设扎实推进。

## 五、提标扩面改善民生

2009年,江西省财政新增安排资金50亿元以上,围绕夯实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实施九个方面60项公共财政政策,着力办好民生工程60件实事,进一步向困难群众、农村、基层和公共社会事业倾斜财力。全省用于教育、农林水事务、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与就业、环境保护等民生方面的资金880.9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56.4%,民生保障水平得到巩固完善提高。

(一)支持就业和创业。积极统筹资金,帮助返乡农民工就业和自主创业,支持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2009年共下达促进就业资金15.9亿元,用于工业园区新招员工免费培训2亿元;扩大小额担保贷款创业扶持范围,全省共发放小额担保贷款36.5亿元,拨付贴息资金1.5亿元,直接扶持个人创业6.4万人次,带动就业人数18.2万人次,“4050”人员实现再就业6.7万人。

(二)实施医疗改革。基层医疗机构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建立,2009年省财政安排资金2.6亿元,实现乡镇卫生院人员基本工资财政全额保障;保障“光明 微笑”(白内障复明和儿童唇裂修复)工程顺利实施,各级财政整合资金1.7亿元,完成130368例白内障和6267例唇腭裂免费手术;向城市居民发放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券7003万元。

(三)健全社保体系。2009年末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581.9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1.6万人,其中参保职工446万人,参保离退休人员135.9万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和企业单位养老金月平均水平为1279元。向城市低保户发放低保金18.2亿元,月人均补差161元;向农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11.7亿元,月人均补差68元。

(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2009年,省财政安排资金5.9亿元对新建廉租住房进行补助,安排资金对经济适用房建设进行奖励,并积极推进城市(林区、垦区)棚户区改造。全年新开工建设经济适用住房137万平方米,廉租住房295万平方米,受益户数分别为1.98万户和5.9万户。

## 六、财政管理绩效提升

2009年,江西省部门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省、市、县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全省80个行政建制的县(市)全部实行“省直管县”管理方式;执收执罚部门收支完全脱钩试

点范围扩大到61个县(市、区);全年政府采购规模125亿元,比上年增加21亿元,节支12.5亿元;省一级预算单位全部实施公务卡改革,设区市全面启动公务卡改革,县(市、区)积极开展公务卡改革试点;省直部门全面推行票据电子化管理;《江西省财政监督条例》颁布施行,财政监督工作进一步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省绩效评估中心成立,并制定《江西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试行)》,资金使用绩效得到制度保障;大力开展厉行节约工作,党政机关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实现零增长,节电、节油、节水指标降低5%,省直单位购置小车均暂停一年;在全省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组织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通过自查自纠和重点检查,共纠正处理“小金库”969个。

## 七、机关建设成果显著

2009年,江西省财政厅把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机关效能年”活动紧密结合起来,重点推进优化行政审批、完善财政管理机制、提高资金拨付速度、提升资金监管绩效、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健全完善服务措施、加快“金财工程”建设、弘扬清正廉洁风尚、提高干部素质能力10项工作,形成了权责明晰、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工作高效的运行机制。省财政厅机关被评为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机关党建工作特别优秀奖、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并由省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状”。

(江西省财政厅供稿,王亚联、万 丰、谢宗博执笔)

# 山东省

2009年,山东省实现生产总值33805.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1.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226.6亿元,增长4.2%;第二产业增加值19035亿元,增长13.7%;第三产业增加值11543.7亿元,增长10.7%;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的9.6:57:33.4调整为9.6:56.3:34.1。人均生产总值35796元,比上年增长11.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9031亿元,比上年增长23.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363亿元,比上年增长19.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9.8%。居民消费价格与上年持平,比上年涨幅回落5.3个百分点。全省实现进出口总额1386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2.4%。其中,出口795.6亿美元,下降14.6%;进口590.4亿美元,下降9.1%。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05.7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22.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比上年降低0.1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11元,比上年增长9.2%;人均消费支出12013元,比上年增长9.1%。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6119元,比上年增长8.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417元,比上年增长8.3%。

2009年,全省一般预算收入完成2198.64亿元,比上年增长12.3%。全省一般预算支出完成3267.67亿元,比上年增长20.8%。全省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1494.27亿